

长城优化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

目 录

重要提示.....	3
一、本次发售基本情况.....	5
二、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8
三、开户与认购程序.....	9
四、无效认购.....	14
五、清算与交割.....	15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16
七、本次募集当事人及中介机构.....	17

重要提示

1、长城优化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538 号文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核准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2、本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的管理人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基金”或“本公司”），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注册登记人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本基金自 2012 年 3 月 19 日至 2012 年 4 月 18 日，通过长城基金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和设在深圳、北京、上海的直销机构，以及各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公开发售。

5、本基金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以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6、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需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已经在本公司开立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免于办理开户手续。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每个投资者仅限开立和使用一个本公司基金账户。在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申请可同时办理。

7、投资者首次认购本基金最低金额为 1000 元，追加购买最低金额为 1000 元。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申请一经销售机构受理，则不可以撤销。

8、基金销售网点对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该基金销售网点确实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

9、本公告仅对“长城优化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长城优化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 2012 年 3 月 12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长城优化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申请表格和了解基金发售相关事宜。

10、本基金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和各代销机构的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各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网点、办理日期和时间等事项请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在本基金发售期间，除本公告所列的代销机构外，如增加其他代销机构，将及时公告。

11、投资者所在地若未开设基金销售网点，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8868-666) 咨询购买事宜。

12、本基金募集期间部分销售机构周六、周日仍然受理认购业务，所受理的认购委托与下一交易日合并办理，具体情况可咨询相关销售机构。

13、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

14、风险提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一、本次发售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和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长城优化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00015

（二）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类别：股票型

（三）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四）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每份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

（五）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合理的资产配置基础上，积极寻找受益于我国经济结构优化升级而实现成长的企业投资价值，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增值。

（六）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股票和创业板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60-95%，其中，以不低于 80%的股票资产投资于优化升级企业；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0-3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七）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八）认购申请的确认

投资者对本基金的认购申请成功与否及其确认情况应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第 2 个工作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确认情况和认购的基金份额。

（九）发售时间安排与基金合同生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的募集期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本基金的募集时间自 2012 年 3 月 19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8 日止。募集期期满后若符合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基金备案条件（即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 2 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 2 亿元，并且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少于 200 人，下同），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法定验资机构的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证监会的书面确认，基金合同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生效。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刊登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认购的情况适当延长发售时间，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同时也可根据认购和市场情况提前结束发售，如发生此种情况，基金管理人将会另行公告。

募集期期满后，若未达到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将延长募集期时间并及时公告，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若 3 个月的募集期满，本基金仍未达到基金备案条件，则本基金基金合同无法生效，基金管理人将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并将已募集资金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 30 天内退还给基金认购人。

本基金合同生效前，投资者的认购款项只能存入专用账户，任何人不得动用。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形成的利息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折成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本次基金募集过程中所发生的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等募集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若本基金募集失败，募集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十）销售渠道与销售地点

1、直销机构

（1）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直销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41 层

电话：0755-23982244

传真：0755-23982259

联系人：黄念英

(2)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大厦916、917室

电话：010-88091157-8020

传真：010-88091075-8002

联系人：王玲

(3)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804室

电话：021-51150756

传真：021-51150756

联系人：邱文勋

2、代销机构

详见本发售公告第七部分“（三）销售机构”中的“2、代销银行”及“3、代销券商”。

各代销机构在各城市的销售网点及联系方式等事项详见各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

本基金在募集期内增加新的代销机构将另行公告。

二、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一）认购方式与认购费率

1、认购方式

本基金采用金额认购的方式。

2、认购费率

认购金额（含认购费）	认购费率
50 万元以下	1.2%
50 万元(含)－200 万元	0.8%
200 万元(含)－500 万元	0.4%
500 万元(含)以上	每笔 1000 元

本基金的认购费用在投资者认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认购费率按每笔认购申请单独计算。

（二）认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的认购金额包括认购费用和净认购金额，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认购金额 = 认购金额 / (1 + 认购费率)

对于 500 万元（含）以上的认购，净认购金额 = 认购金额 - 固定认购费金额

认购费用 = 认购金额 - 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 = (净认购金额 + 认购利息) / 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例 1. 某投资者投资 10 万元认购本基金，其对应的认购费率为 1.2%，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 50 元，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 = 100,000 / (1 + 1.2%) = 98,814.23 元

认购费用 = 100,000 - 98,814.23 = 1,185.77 元

认购份额 = (98,814.23 + 50) / 1.00 = 98,864.23 份

例 2. 某投资者一次性投资 500 万元认购本基金，其对应的单笔认购费为 1000 元，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 2500 元，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 = 5,000,000 - 1,000 = 4,999,000 元

认购费用 = 1,000 元

认购份额 = (4,999,000 + 2,500) / 1.00 = 5,001,500 份

有效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 2 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三、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通过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目前仅接受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开户及认购等业务。

1、受理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全天 24 小时接受开户及认购业务，工作日 15:00 之后以及法定节假日的认购申请，视为下一工作日提交的认购申请。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ccfund.com.cn 参阅《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了解如何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2）尚未开通长城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可以持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平安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等银行借记卡，或者使用上海汇付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专用于基金交易的非银行类资金账户天天盈账户，登录长城基金网站，根据页面提示进行开户操作，在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当日即可通过长城基金网上交易平台进行认购和支付；

（3）已经开通长城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请直接登录长城基金网上交易平台进行网上认购。

（二）通过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资金专户

（1）账户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账 号：44201596300050888830

大额实时支付号：105584000021

全国联行行号：56780

（2）账户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市新世界支行

账 号：021900460910606

大额实时支付号：308584001362

全国联行行号：82133

（3）账户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4530200001834600000355

大额实时支付号：304584040806

全国联行行号：84080

(4) 账户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账 号：41-000500040015140

大额实时支付号：103584000050

全国联行行号：419999

2、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开户及认购的业务办理时间

开户及认购的业务办理时间为基金发售日上午 9:30 至下午 17:00（周六、周日正常营业）。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1)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须将足额的认购资金，自开立基金账户时预留的银行账户，汇入本章第(二)条第 1 款列明的本公司指定直销资金专户。

2) 开户和认购手续

需本人前往直销机构，提供下列资料办理基金的开户和认购手续：

- ①客户有效身份证件（居民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警官证等）原件及复印件；
- ②若委托他人办理时，还须提交经公证的代理委托书及代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 ③加盖银行业务章的汇款凭证回单原件及复印件；
- ④投资者指定的任一同名银行账户的银行卡/存折原件及复印件；
- ⑤签署《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一份；
- ⑥签署《个人风险测评》一份；
- ⑦填妥并签字的开户申请表和认购申请表。

(3) 注意事项

若个人投资者认购资金在当日 16:30 之前未到本公司指定直销资金专户的，则当日提交的申请顺延受理。申请受理日期（即有效申请日）以资金到账日为准。

3、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开户及认购的业务办理时间

开户及认购的业务办理时间为基金份额发售日上午 9:30 至下午 17:00（周六、周日正常营业）。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1)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须将足额的认购资金，自开立基金账户时预留的银行账户，汇入本章第(二)条第 1 款列明的本公司指定直销资金专户。

2) 前往直销柜台提供下列资料办理基金的开户和认购手续：

①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② 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③ 税务登记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④ 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⑤ 基金业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⑥ 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⑦ 印鉴卡一式三份；

⑧ 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请表》原件及复印件（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

⑨ 加盖公章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一份；

⑩ 加盖公章的《机构客户风险承受能力测评》一份；

⑪ 加盖银行业务章的汇款凭证复印件；

⑫ 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基金开户申请表和基金认购申请表（加盖预留印鉴章）。

(3) 注意事项

若机构投资者认购资金在当日 16:30 之前未到本公司指定直销资金专户的，则当日提交的申请顺延受理。申请受理日期（即有效申请日）以资金到账日为准。

(三) 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个人投资者

(1) 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9:30—17:00（周六、周日照常营业，但该等业务申请算作下一个交易日提交的交易申请）。

(2) 开户程序及所需材料

① 请事先办妥或持有中国建设银行理财卡或龙卡通并存入足额开户和认购资金；

② 请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开立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账户：

- A.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等）；
- B. 本人的中国建设银行理财卡或龙卡通；
- C. 填妥的“个人开通/取消证券交易申请表”。

③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3）认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①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② 填妥的“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4）注意事项

① 请个人投资者本人到中国建设银行指定的代销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② 有关详细的办理手续，请查阅代销网点摆放的《中国建设银行证券业务系统个人客户操作指南》。

2、机构投资者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9:30—15:3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开户及认购程序

① 事先办妥或持有中国建设银行的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并存入足额开户和认购资金；

② 由被授权人到开户会计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开立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账户：

A. 机构活期存款账户的印鉴卡及印鉴、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还应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

B. 证券业务授权书；

C.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印鉴；

D. 填妥的“机构开通/取消证券交易申请表”，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③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请填妥并提交“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3）认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A.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B. 填妥的“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4）注意事项

- ① 机构投资者请到原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开户会计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 ②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请以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证券业务系统机构客户操作指南》为准。

（四）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投资者在其他代销机构办理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无效认购

(一) 基金募集期结束，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1、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2、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 3、投资者划来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 4、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二) 投资者无效认购的资金将于本基金认购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划往投资者指定账户。

五、清算与交割

(一)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本基金的募集专户中，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在本基金募集期间形成的利息收入折算成基金认购份额，归投资者所有，认购资金利息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二) 投资者无效认购资金或未获得确认的认购资金将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后 3 个工作日内划入投资者指定账户。

(三) 基金募集结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业务规则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完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对投资者募集期截止后，由银行出具基金募集专户存款证明，由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认购资金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基金注册登记人出具认购户数证明。

若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发布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若基金募集失败，本基金管理人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将已募集资金并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基金募集期后 30 个工作日内划出，退还基金认购人。

七、本次募集当事人及中介机构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41 层

法定代表人：杨光裕

电话：0755-23982338

传真：0755-23982328

联系人：袁柳生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三) 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关内容同上。

2、代销银行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张静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王隼

网址：www.icbc.com.cn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10-85109219

传真：010-85109219

联系人：吴双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站：www.abchina.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 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49

联系人：邓炯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站: www.cmbchina.com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董文标

电话: 010-58351666

传真: 010-83914283

联系人: 董云巍

客户服务电话: 95568

网址: www.cmbc.com.cn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孔丹

联系人: 丰靖

电话: 010-65550827

传真: 010-65541230

客户服务电话: 95558

网站: www.bank.ecitic.com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9 号平安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9 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孙建一

联系人: 芮蕊

电话: 0755-25879756

传真: 0755-25879196

网址: <http://bank.pingan.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11-3

(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王曦

电话：010-66223584

传真：010-66226045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1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宁黎明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962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68476111

联系人：张萍

联系电话：021-68475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联系人：徐伟

网址：www.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12)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 3038 号合作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 3038 号合作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伟

联系人：宋永成

联系电话：0755-25188266

客服电话：4001961200

公司网站：www.961200.net

3、代销券商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85130577

联系人：权唐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站：www.csc108.com

(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60223

传真：0755-82943237

联系人：林生迎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网站：www.newone.com.cn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60838888

联系人：陈忠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站：www.cs.ecitic.com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联系人：田徽

电话：010-66568047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联系人：金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网站：www.htsec.com

(6)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公司网站：www.sywg.com

(7) 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炜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8)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38565785

联系人：谢高得

客户服务热线：95562

网站：www.xyzq.com.cn

(9)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高峰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5567

客户服务电话：0755-33680000，4006666888

网站：www.cgws.com

(10)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 239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8 楼

法定代表人：张慎修

联系人：张有德

电话：0755-83025046

传真：0755-8302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8

公司网站：www.hx168.com.cn

(11)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戴蕾

电话：0791-86868681

传真：0791-86770178

客服电话：400-8866-567

网站：www.avicsec.com

(1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3290845

联系人：肖亦玲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13)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电话：0755-22626391

传真：0755-824008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6168

网站：www.pingan.com

(14)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王兆权

联系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站：www.bhzq.com

(1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3066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公司网址: www.guosen.com.cn

(16)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大厦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大厦

法定代表人: 曾小普

联系电话: 0791-86281305

联系人: 陈明

网站: www.gsstock.com

(17)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法定代表人: 常喆

联系人: 黄静

联系电话: 010-84183389

传真: 010-6448209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8118

网址: www.guodu.com

(18)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十七楼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 19、20 楼

法定代表人: 刘东

电话: 020-88836999

传真: 020-88836654

联系人: 林洁茹

客服电话: 020-961303

网站: www.gzs.com.cn

(19)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楼

法定代表人: 卢长才

联系人：方文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199599

网站：www.csc.com.cn

(20)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1510 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吴忠超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2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公司网址：www.essence.com.cn

客服热线：4008001001

(2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625694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站：www.gtja.com

(2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联系人：李芳芳

客服电话：400888788、1010899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24) 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电话：0471-4913998

传真：0471-4930707

联系人：张同亮

客服电话：0471-4961259

网址：www.cnht.com.cn

(25)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电话：0551-2257012

联系人：祝丽萍

客户服务电话：全国统一热线 400888777，安徽省内热线 96888

网址：www.gyzq.com.cn

(26)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04、18 层至 21 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毅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客服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is.cn

(2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服热线：4008-888-999 或 95579

网址：www.95579.com

(28)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陈韦杉、朱晓光

联系电话：010-88086830-730、010-88086830-737

传真：010-66412537

网址：www.rxzq.com.cn

(29)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 27 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袁月

电话：021-50122222

传真：021-501222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30)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电话：010-85127622

传真：010-85127917

联系人：赵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8888

网址：www.msza.com

(31) 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 53 号汇通大厦 6 楼

法人代表：林小明

联系人：王斌

联系电话：0755-33331188-8801

客服电话：4006543218

公司网站：www.tyzq.com.cn

(32)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A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丁之锁

联系人：梁宇

联系电话：010-58568007

传真：010-58568062

客服电话：010-58568118

公司网站：www.hrsec.com.cn

(33)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国海大厦

电话：0755-83709350

传真：0755-83700205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程一天

客服电话：95563

公司网站：www.ghzq.com.cn

(34)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 层、20 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人：丁思聪

传真：0571-86065161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3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29 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人：吴宇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506、021-962506

网址：www.dfzq.com.cn

(36)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常州延陵西路 59 号常信大厦 18、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东方路 989 号中达广场 17 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电话：021-50586660

传真：021-50586660-8880

联系人：霍晓飞

客服电话：0519-8166222、0379-64912266

网址：www.longone.com.cn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二日